

蚌埠学院 2020 年专科（高职）招生章程

一、学校名称：蚌埠学院

二、办学层次：本科、专科（高职）

三、办学类型：公办普通本科高校

四、办学地址：安徽省蚌埠市燕山路 1611 号，蚌埠学院应用技术学院（安徽省第一轻工业学校），邮政编码：233010。

五、录取原则及要求

(一) 录取原则

录取工作依据教育部最新颁布的《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0 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19〕4 号）及各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招生委员会有关政策及规定实施。坚持公开程序、公平竞争、公正选拔、择优录取的原则。

(二) 录取办法

1.录取时，按照分数优先、尊重志愿的原则，将进档考生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，按照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依次录取，即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的，依次录取进第二、第三专业志愿。若考生分数未达到填报的所有专业录取分数，在专业服从调剂的情况下，学校根据考试成绩将其调剂到专业志愿投档数不足的专业，不服从专业调剂或未能调剂的考生，作退档处理。

2.录取时，无男女比例限制。

3.对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，按生源地省(直辖市、自治区) 招生办公室的规定执行，但录取进专业时以实考分为准。

4.历届生的录取按照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 招生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办理，和应届生一视同仁。

5.体检要求，执行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联颁布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及其有关补充规定执行。对考生体检表进行审核，对于体检不合格考生，不予录取；对于专业限报的考生，不能录取到限报专业。

6.新生报到入学后，学校将进行复查。经复查不合格者，学校将视不同情况予以处理，直至取消入学资格。凡发现弄虚作假者，即取消其入学资格，并报生源所在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招生办公室。

7.为激励广大同学勤奋学习，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，学校积极开辟绿色通道，采取了国家奖助学金、安徽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、校内助学

金、学校奖学金、勤工助学、临时困难补助等多渠道、多元化的资助办法。

六、颁发证书

学校名称为蚌埠学院，学历证书种类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。

七、收费项目及标准

按照安徽省物价局、安徽省财政厅和安徽省教育厅核准的标准执行。收费标准如有变更，按安徽省物价部门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蚌埠学院招生网址：<http://zhaoban.bbc.edu.cn/>

蚌埠学院应用技术学院(安徽省第一轻工业学校)网址：<http://www.ahyqx.com/>

联系电话：0552—4125313，0552-3177008；

传 真：0552—4125313，0552-3177008。

九、特别说明

2020年招收的计算机应用技术、电子商务、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、数控技术和学前教育等5个专科专业的学生全学程(三年)均在蚌埠学院应用技术学院(安徽省第一轻工业学校)进行教学、管理和培养，毕业时发放学校名称为蚌埠学院的普通高等学校专科毕业证书。

十、本章程由校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